附件2：

五四表彰优秀个人（集体）评选标准

五四评优工作坚持优中择优的原则，应当把政治标准作为首要条件，申报对象应当是在落实共青团工作部署方面的模范表率，在团的建设和工作中有具体行动、有明显成效、有特色亮点，既看日常表现，更看关键时刻是否能够冲锋在前、表现突出。

**1．“先进团支部”评选标准：**积极宣传党的主张，坚决贯彻党的决定，及时响应上级团组织的号召，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实践中。认真落实学校关于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的工作部署，推进团支部整理整顿成效明显，团支部工作有活力，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。团支部及所属团员、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登录“智慧团建”系统。“青年大学习、学社衔接、对标定级”完成情况良好。组织设置规范，工作制度健全。思想政治建设成效好，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理论知识和党的方针政策，宣传党和上级团组织的决议。学风好，团支部成员严于律己，在推进校风、学风建设方面表现优秀。活动开展好，积极为团员青年成长成才搭建平台，有良好效果。获得团支部特色活动立项或有1项以上特色性活动者优先考虑。

**2．“优秀团支部书记”评选标准：**担任团支部书记满1年以上。理想信念坚定，道德品行优秀。学习刻苦，成绩优异。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成为注册志愿者，经常参加志愿服务。工作能力强，具有大局观念和服务意识，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，扎实开展团的工作，团支部建设规范有序。带头组织好“青年大学习”网上团课学习和第二课堂活动。心系广大青年，密切联系同学，竭诚引领、服务、凝聚青年，工作成效突出，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同度。所在支部特色工作明显，整体风貌良好，获得过系、学校相关表彰者优先考虑。

**3．“优秀共青团干部”评选标准：**须担任半年以上班级或班级以上团内职务。思想品德好，政治觉悟高，热爱团学工作。学习刻苦，成绩优良。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成为注册志愿者，经常参加志愿服务。带头组织好“青年大学习”网上团课学习和第二课堂活动。工作能力强，积极主动为同学服务，切实起到骨干带头作用。

**4．“优秀共青团员”评选标准：**理想信念坚定，政治素质过硬，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，成为注册志愿者，经常参加志愿服务。自觉遵守团章，模范履行团员义务，积极参加“青年大学习”网上团课学习，积极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和活动，按时足额缴纳团费，有强烈的团员意识和荣誉感。学习成绩优秀，工作本领过硬，善于创新创造，具有艰苦奋斗精神，在本职岗位上业绩突出，能够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，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威信。

**计算机与信息系第十一届信息骄子评选标准**

基本条件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；遵守校规校纪，无违纪行为；诚实守信，学业优良，品行端正；积极乐观，刻苦钻研，在相关领域取得突出成绩。

具体条件：

1、综合素质之星：品学兼优，综合素质高，并能积极影响带动周围同学。曾获得等级及以上奖学金，在学科竞赛、创新活动、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等方面有突出表现。

2、道德模范之星：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，优良的道德品质，文明的行为举止，助人为乐，甘于奉献，有典型事迹。

3、学生干部之星：在班级或学生组织中担任主要学生干部，纪律性强，积极主动开展工作，乐于奉献，责任心强，能积极主动开展管理服务工作，所负责组织曾获得系级及以上表彰等。

4、文明寝室之星：担任寝室长半年以上,寝室卫生状况优良，寝室学习氛围良好，曾获“先进寝室”、“五好寝室”、“书香寝室”者优先。

5、自立自强之星：家庭经济困难，在生活中不畏艰难、自强不息，在学习中勤奋上进、积极拼搏，有典型事迹，并荣获国家励志奖学金者优先考虑。

6、科技创新之星：热爱专业学习，有一定的钻研精神，积极参加科技创新竞赛、创新项目，有突出成绩，曾多次获得省级及以上各类科技竞赛奖励，有发明专利者优先。

7、社会实践之星：积极投身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或寒假社会实践活动等，并在活动中表现突出，曾获得校级及以上相关奖励。

8、志愿服务之星：注册成为志愿者，积极投身志愿服务，有强烈的奉献精神和服务能力，在志愿服务工作中表现突出。曾获得系级及以上相关志愿服务奖励者优先。

9、校园文艺之星：积极参与文艺活动，在校级及以上的文艺比赛或文学、美术、书法、摄影等作品征集活动中表现出色，取得优异成绩。

10、阳光体育之星：积极参加体育锻炼、体育活动、比赛等，在校级及以上体育赛事中取得优异成绩。

11、学习进步之星：学习认真刻苦，态度端正，一学年内无旷课、迟到、早退等情况，学习成绩较上一学年取得较大进步，进步明显者优先。

12、勤奋劳动之星：积极参与生活劳动、生产劳动、公益劳动，尊重他人劳动成果，寝室卫生干净整洁，有劳动实践经历者优先。